

# 风筝飞上天,线你牵对了么?

草长莺飞二月天,拂堤杨柳醉春烟。  
儿童放学归来早,忙趁东风放纸鸢。  
——《村居》高鼎

本报记者 汪盼宏

三月春光无限,正是放风筝的好时节。

城市公园里、乡村空旷地,哪里适合放风筝呢?

在杭州西湖断桥边放风筝的周大伯说:“每年春天我都会来这放风筝,没有电线、高树,风筝飞起来没障碍。”但周大伯也有一个担心,就是断桥边游客多,怕风筝线伤到人。在萧山湘湖边带女儿放风筝的李女士说:“一般都带着孩子在广场上或者公园放。我想除了大马路上不太安全,其他地方都行的吧。”

但事实上,这小小的风筝,还真不是你想怎么放就怎么放,也不是想在哪儿放就可以在哪儿放的。本期“法治微沙龙”,特别邀请了浙江裕丰律师事务所张锦伟律师,和大家讲讲怎样放风筝才能合理合法又安全。



## 风筝在哪放? 请远离机场、铁路



张锦伟律师

什么场地放风筝比较好?单从技术角度说,周围没有高大的建筑物,没有较高的树木和电线杆,地面比较平整宽敞、人员较少,符合这三点要求的地方,一般适合放风筝。但这就够了吗?

张锦伟律师搬出了法律条文——原来,从法律角度说,有一些地方,即便符合上述条件,也是不可以放风筝的。

比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明确规定,禁止在依法划定的民用机场范围内和按照国家规定划定的机场净空保护区域(编者注:净空保护区域是指机场跑道向两端延伸20公里、向两侧延伸10公里的一个长方形范围)内饲养、放飞影响飞行安全的鸟类动物和其他物体。《浙江省民用机场管理办法》规定,民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禁止升放无人驾驶的自由气球、系留气球、风筝、孔明灯或者其他升空物体。

这是为什么呢?首先,风筝可能被吸入航空器发动机或堵塞空速管,造成发动机故障、空中停车或仪表指示故障。其次,风筝及其引线绳可能缠挂在航空器各种操作舵面上,导致航空器操作困难。再者,若风筝与高速飞行的航空器相撞,会损坏航空器的外部结构。另外,如果飞行员为避让风筝,也可能导致正常飞行操作受到影响,酿成事故。

据媒体报道,2017年3月在青岛机场,工作人员在降落航线附近发现了一只升空的风筝,高度大约在一两百米,影响飞机落地。之后,工作人员在机场围界外100米处一个废弃平房外侧的树上找到一只风筝,但未发现放飞人。这之后,机场才恢复正常起降。该事件造成多个进港航班备降外站,出港航班放飞缓慢,后果可以说很严重了。

张锦伟说,对于硬闯禁区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轻的处以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根据《民用机场管理条例》,情节严重的,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铁路安全管理条例》也规定,禁止在铁路电力线路导线两侧各500米的范围内升放风筝、气球等低空飘浮物体。如违反上述规定,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对单位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的罚款。

2017年2月20日,有七趟从郑州开往西安的高铁出现不同程度的延误,起因就是有一张3米长的塑料布飘落到距离郑州东站约8公里的郑西高铁接触网上。目前高铁的运行、通风、空调用电,全部来自高铁线路上方的接触网,正常情况下,接触网线上的电压能够达到两万五千伏,在高铁运行时,一旦撞上一些落在接触网线上的轻飘物,容易使高铁的受电弓的几何尺寸发生变化,把受电弓打坏。而锡箔纸、孔明灯、带有金属线的风筝等轻飘物本身就能导电,它们一旦飘落到高铁的接触网上,很可能造成短路,引发行车事故。

如果您还想了解更多法律知识,可以关注本报微信公众号,我们会定期推送大家关心的话题。如果您有想听的课程,也可在关注本报微信公众号后发微信给我们,我们将从中选择话题,邀请专家来为大家上课。



## 风筝飞起来了 出现意外伤害该怎么办?

避开了那些法律禁止的场地,风筝总算飞起来了,可接下来的一个隐忧就是文章开头周大伯的那个担心了:细细的风筝线伤人怎么办?

据媒体报道,2013年4月14日,安徽的侯某在广场上放风筝,风筝掉落在了马路上,风筝线一头缠在树上。一对夫妻骑电动车带着孩子路过此地时,孩子的脸被风筝线割伤。

张锦伟分析,由于放风筝人的过错造成他人人身损害的,应当由行为人依据法律规定承担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六条规定,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第十六条规定,侵害他人造成人身损害的,应当赔偿医疗费、护理费、交通费等为治疗和康复支出的合理费用,以及因误工减少的收入。若造成残疾的,还应当赔偿残疾生活辅助具费和残疾赔偿金;若造成死亡的,还应当赔偿丧葬费和死亡赔偿金。具体的赔偿项目和标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身损害相关司法解释来确定。

风筝线会伤人,放风筝的过程中有时也会出一些意外。今年1月,黑龙江牡丹江市75岁的薛某在广场上放风筝时,快速

跑步后退,撞到了正在他身后方玩耍的任某的三岁孙子王某,任某情急之下伸手阻挡,薛某仰面摔倒受伤。经诊断,薛某为颅脑损伤、脑挫裂伤等,经司法鉴定为八级伤残。薛某向法院起诉,要求任某赔偿医疗费、护理费等各项损失9万余元。

张锦伟认为,在这个案例中,任某的伸手阻挡行为是一种紧急避险行为,是为了保护三岁孙子免受可能被撞倒而发生重大损害,那薛某摔倒受伤产生的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因紧急避险造成损害的,由引起险情发生的人承担责任。”本案应当由引起险情发生的人承担责任,而薛某即是引发险情的人,他的伤只能自己承担责任。

当然,侵权责任法第三十一条同时规定:紧急避险采取措施不当或者超过必要的限度,造成不应有的损害的,紧急避险人应当承担适当的责任。也就是说,任某情急之下伸手阻挡的行为如果被认定是恰当、没有超过必要限度的,不承担责任;如果经法院审理后认定其不当或者超过必要限度,那任某需承担适当的责任。

事实上,这个案子法院最后确定任某对薛某的损害承担20%的赔偿责任。

## 放风筝时,怎样避免风筝线伤人?

- 1.选择空旷的场地,并使用有明显颜色的风筝线,避开建筑物和树木。
- 2.要佩戴手套等防护装备,在放飞及收线时,及时提醒来往人群。
- 3.儿童放风筝,最好选择小风筝,选用较粗的、棉质风筝线。
- 4.如果看见附近有人放风筝,一定要注意安全,骑车人要放慢车速。
- 5.一旦身体接触到风筝线,要迅速向反方向躲开,尽量避免颈部、面部和手指接触风筝线,以免受伤。
- 6.在风筝线上涂蜡,降低对他人的伤害。
- 7.因为风筝线只有在绷紧的状态下才有破坏力,一旦出现不可控的状况时,要及时将风筝线割断。
- 8.遭风筝线割伤后,如果出现流血现象,要尽快裹上纱布,情况严重的,应立即就医。



## 关于风筝的那些事儿

风筝起源于中国,至今已有3000年的历史。

最早的风筝相传是由我国古代哲学家墨翟,也就是墨子制造的。《韩非子·外储说》载:“墨翟居鲁山,斫木为鹞,三年而成飞一日而败。”意思是说,墨子研究了三年,终于用木头制成了一只木鸟,但只飞了一天就坏了。墨子制造的这只“木鹞”,有人认为就是最早的风筝。

中国风筝问世后,很快被用于传递信息、飞跃险阻等军事需要。

唐宋时期,由于造纸业的出现,风筝改由纸糊,很快传入民间,成为人们娱乐的玩具。

宋朝风筝已在民间广泛流行,并先后传到日本、朝鲜、缅甸、马来西亚、新西兰、阿拉伯和西欧等地。